

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 函

地址：500005彰化縣彰化市民生路234號
承辦人：巡官 李嘉馨
電話：自動04-7268970；警用747-3851
傳真：自動04-7228286；警用747-3854
電子信箱：sqwxvsza@ms2.ch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彰警分五字第1150022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2份（共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261C_1150022089_ATTACH1.pdf、
376470261C_115002208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2026大甲鎮瀾宮媽祖遶境進香活動(返程)交通管制公
告2份，請惠予張貼及協助宣導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、6條及警察職權行使法第27條。
- 二、為執行2026大甲鎮瀾宮媽祖遶境進香活動(返程)期間交通安全及秩序維護，定於115年4月24至26日視遶境路線及交通狀況，彈性管制沿線周邊車輛、人員
- 三、請彰化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員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配合調整運載路線，避免影響公共運輸品質。

正本：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彰化工務段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、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三公路警察大隊、彰化縣彰化市公所、彰化縣花壇鄉公所、彰化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員林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(含附件)、彰化縣警察局(含附件)、本分局第四組(含附件)、第五組(含附件)



分局長 劉 千 祥

交通處 收文:115/04/13



1150141111

2 附件隨送